**区委区政府机关大楼干部配餐费用**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区委区政府机关大楼干部配餐费用是自2021年4月3日起区委区政府办公楼五楼机关食堂启动排险改造，食堂改造期间，为解决干部职工正常就餐，特申请设立该项目。主要用于干部职工正常就餐费用支出。区委区政府办公楼干部配餐费用年初预算数为0.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54.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54.0万元。

全年预算数为54.0万元，用于解决干部职工正常就餐支出54.0万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等情况，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符合规定，支付依据充分，资金使用范围与预算相符。

1.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通过支付配餐费用，解决干部职工正常就餐问题。

年度实际完成情况：通过配餐服务，保障了干部职工餐饮卫生，解决了干部职工正常就餐问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 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 目的：通过对区委区政府办公楼干部配餐费用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了解该专项经费进展，资金使用及执行情况，取得的成效，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运行过程中的成本费用进行分析对比，为下年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评价对象：区委区政府办公楼干部配餐费用。

评价范围：2022年度区委区政府办公楼干部配餐费用项目所涉及的全部支出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基本原则：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参照相关规定制定。

项目资金：年度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0.0万元，全年预算数54.0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区级资金）年初预算数0.0万元，全年预算数54.0万元，全年执行数54.0万元，得分10分，执行率100%。无偏差。

绩效指标：1.产出指标中（1）数量指标：机关干部配餐数量，年度指标值=2餐/人/天，实际完成值2餐/人/天，得分10分，无偏差。（2）质量指标：餐食安全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为100%，得分20分，无偏差。（3）时效指标：配餐提供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为100%，得分10分，无偏差。（4）成本指标：干部配餐费用，年度指标值为≤54.0万元，实际完成值54.0万元，得分10分，无偏差；干部配餐费用，年度指标值为≤8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万元，得分-分，该指标已新增完善。2.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在年度指标值中在解决干部职工正常就餐工作中得到有效保障，实际完成值：通过配餐服务，解决了干部职工正常就餐问题，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有效保障，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得分30分，无偏差。3.满意度指标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用餐人员满意度，在年度指标值中≥90％，实际完成值为100%，得分10分，无偏差。

评价方法：根据区委区政府机关大楼干部配餐费用支出绩效评价体系项目绩效评价表进行评分，数据分析、询问查证等方法。

评价标准：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及本单位相关制度为标准。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区政府办公室领导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文件要求进行工作部署，绩效评价人员认真有序开展绩效评价，收集数据，参考自评报告和自评情况的审核，对区委区政府机关大楼干部配餐费用项目绩效进行分析评价。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为了做好绩效评价工作，认真有序开展绩效评价，对区委区政府办公楼干部配餐费用项目绩效进行分析评价。评价认为：通过配餐服务，解决了干部职工正常就餐问题，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有效保障，基本达成预期指标。评价分数为100分，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

申报经过区政府办公室党组会研究讨论，区委区政府办公楼干部配餐费用项目立项规范。由责任科室申请区委区政府机关大楼干部配餐费用，经批准后由区财政局下达预算指标。

1. 项目过程情况 。

本项目严格按照区政府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相关资金管理制度进行报账。

1. 项目产出情况 。

食堂改造期间，解决干部职工正常就餐。

1. 项目效益情况。

经过努力，食堂改造期间，确保干部职工正常就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食堂改造期间，解决了干部职工正常就餐问题。使得干部职工无后顾之忧，全身心地投入到政务工作中。

六、有关建议

无建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